编号：YXZY-可信云-2021-001

宇信智云
智能云云服务协议

保密等级：内部信息

宇信智云基础云业务部

变更记录

版本号	修改内容	作者	审核人	批准人	版本发布日期
V1.0	创建文档	刘加华	杨婧		2016-6-13
V2.0	内容修订	王倩	毛凯	白云恒	2021-05

注：对该文件内容增加、删除或修改均需填写此变更记录，详细记载变更信息，以保证 其可追溯性

。

目录

概述.....5

1. 协议范围.....6

1.1 协议适用主体范围.....6

1.2 协议关系及冲突条款.....6

2. 术语含义.....6

2.1 宇信智能云服务.....6

2.2 宇信智能云服务使用者.....7

3. 您的权利和义务.....7

3.1 账号注册.....7

3.2 资质材料.....8

3.3 服务费用.....9

3.4 服务使用规则.....10

3.5 产品运营.....11

3.6 法律责任.....13

4. 宇信的权利义务.....14

5.服务保证.....15

5.1 说明.....15

保密等级：内部信息

5.2 云数据库服务.....15

5.2.1 数据存储的持久性.....15

5.2.2 数据可销毁性.....16

5.2.3 数据可迁移性.....16

5.2.4 数据私密性.....16

5.2.5 数据知情权.....16

5.2.6 数据可审查性.....17

5.2.7 业务功能.....17

5.2.8 业务可用性.....17

5.2.9 业务资源调配能力.....18

5.2.10 故障恢复能力.....18

5.3 高速存储.....18

5.3.1 数据存储的持久性.....18

5.3.2 数据可销毁性.....18

5.3.3 数据可迁移性.....19

5.3.4 数据私密性.....19

5.3.5 数据知情权.....19

5.3.6 数据可审查性.....19

5.3.7 业务功能.....20

5.3.8 业务可用性.....20

5.3.9 业务资源调配能力.....20

5.3.10 故障恢复能力.....21

保密等级：内部信息

6.补偿.....22

6.1 适用范围.....22

6.2 补偿标准原则.....22

7. 关于免责.....23

8. 服务的中止或终止.....24

9. 关于通知.....25

10. 知识产权.....25

11. 其他.....26

11.1 协议的生效与变更.....26

11.2 协议签订地.....26

11.3 适用法律.....27

11.4 争议解决.....27

11.5 条款标题.....27

11.6 条款效力.....27

保密等级：内部信息

概述

欢迎您使用宇信智能云服务，智能云将为您提供优质可靠的服务。

在使用宇信智能云服务（以下简称：本服务）的过程中，为了保障您的合法权益，请您阅读并遵守《宇信智能云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等相关协议、规则。

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各条款内容，特别是限制或免除责任的条款，以及开通或使用某项服务的单独协议、规则。限制或免责条款可能以加粗形式提示您注意。

除非您已阅读并接受本协议及相关协议、规则等所有条款，否则，您无权使用本服务。您使用本服务的任何行为，即视为您已阅读并同意上述协议、规则等的约束。

您有违反本协议的任何行为时，宇信有权依照其违反情况随时单方限制、中止或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并有权追究您的相关责任。

1. 协议范围

1.1 协议适用主体范围

本协议是您与北京宇信智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本协议中称为“宇信”）之间关 于您使用本服务所订立的协议。

1.2 协议关系及冲突条款

本协议内容同时包括宇信可能不断发布的关于本服务的相关协议、业务规则等内容。上述内容一经正式发布，即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您同样应当遵守。

2. 术语含义

如无特别说明，下列术语在本协议中的含义为：

2.1 宇信智能云服务

宇信智能云服务：指为满足各类网站、应用等金融机构相关产品的不同需求，由宇信提供的云服务器、云带宽、云存储空间、云数据库、云安全、云监控等各种不同要素组合成的云系统服务。具体服务类别以宇信公开发布的相关服务信息为准。在本协议中称为“本服务”。

宇信和您均同意和理解：宇信智能云服务仅向您提供各类云系统服务，本服务是中立的信息存储空间等网络服务及相关的中立技术支持服务等。

针对智能云服务中的 IAAS 服务，宇信不参与您的网站、应用等任何产品、服务及相关内容的开发、运营等，宇信也不会对您的代码和数据等任何内容进行

修改、编辑或整理等。您的网站、应用等任何产品、服务及相关内容等，由您自行开发、运营且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您的网站、应用等任何产品、服务及相关内容等产生的任何纠纷、责任等，或因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约定引发的任何后果，均由您独立承担责任、赔偿损失，与宇信无关。如侵害到宇信或他人权益的，您须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赔偿一切损失。

针对智能云服务中的 SAAS 服务，宇信根据云服务的具体合同内容，来决定您的网站、应用等任何产品、服务及相关内容的开发、维护职责，没有您的授权和允许，宇信不会对您的代码和数据等任何内容进行修改、编辑或整理等。您的网站、应用等任何产品、服务及相关内容等，由您提出相关需求，按照合同中约定的权限及责任方式，由宇信的团队进行开发、运营，此过程产生的责任由双方约定确认。宇信不参与您业务的经营活动，如因您的业务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任何纠纷、责任等，或因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约定引发的任何后果，均由您独立承担责任、赔偿损失，与宇信无关。如侵害到宇信或他人权益的，您须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赔偿一切损失。

2.2 宇信智能云服务使用者

宇信智能云服务使用者：指使用宇信智能云服务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在本协议中简称为“您”。

3. 您的权利和义务

3.1 账号注册

3.1.1 您应当通过宇信智能云官网或宇信其他指定途径，使用个人真实

信息或其他宇信认可的方式（如邮箱等），注册本服务帐号并成为宇信智能云服务使用者。

3.1.2 您注册本服务帐号使用的个人信息、邮箱等是您登陆及使用本服务的凭证，您应当做好其帐号、密码以及进入和管理本服务中的各类产品与服务的口令、密码等的保密措施。因您保密措施不当或您的行为致使上述口令、密码等丢失或泄漏所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3.1.3 本服务帐号仅供您自己使用，您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转让给他人。

3.1.4 若您发现有他人冒用或盗用您的账户及密码、或任何其他未经您合法授权的情形时，应立即以有效方式通知宇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您的身份信息和相关身份资料、相关事实情况及您的要求等）。宇信收到您的有效请求并核实身份后，会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相应措施。若您提供的信息不完全，导致宇信无法核实您的身份或宇信无法判断您的需求等，而导致宇信无法进行及时处理，给您带来的损失，您应自行承担。同时，您理解宇信对您的请求采取措施需要合理期限，对于您通知宇信以及宇信根据您的有效通知采取措施之前，由于他人行为给您造成的损失，宇信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资质材料

3.2.1 您保证具备使用本服务、运营产品或提供服务等的相关合法资质或经过了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核批准，您的行为不违反任何相关法律法规及协议、规则，也不会侵犯任何人的合法权益。

3.2.2 您应按照宇信要求提交相关主体资质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明文件、资质证明文件、联系人姓名（名称）、联系地址、电子邮箱等相关资料。

您保证提供的资料真实、合法、准确、完整，并在相关信息发生变更后，及时进行更新。

3.2.3 您若使用本服务进行网站运营、应用运营等任何经营性或非经营性活动，应根据提供产品及服务的不同种类，提供以下可能的相应文件（具体内容可能依照相关法律规定的变更而调整）：（1）若您提供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应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2）若您提供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应提供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备案手续的证明文件；（3若您提供电子公告服务的，应提供在申请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者办理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时，已经取得专项批准或者专项备案的证明文件；（4）若您经营互联网游戏服务的，应提供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等；（5）若您从事其他应当依法进行审批、备案等行为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2.4 您承诺具备履行本协议的能力，且本协议的签订、履行等行为不违反任何对您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3.3 服务费用

3.3.1 您应根据自身需求，选择本服务中的具体项目、使用期限等，您的选择一经做出，即对您有约束力，未经宇信同意，您不得变更。

3.3.2 本服务中可能包括收费服务、免费服务，具体以宇信对外公布的信息为准。若您使用本服务中的收费服务，应按照本服务官方网站公布的计费标准和方式支付相关费用。

3.3.3 免费服务的使用可能需要满足一定的条件，具体条件以本服务官方网站公布的条件为准。对于免费服务，宇信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免费服务的领

取时间、具体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及服务标准等进行单方变更，对此您无异议，并接受前述的变更，为此，宇信无需向您承担任何责任。

3.3.4 宇信可能根据实际需要对收费服务的收费标准、方式等进行修改和变更，宇信也可能会对部分免费服务开始收费。前述修改、变更或开始收费前，宇信将在相应服务页面进行通知或公告。

3.3.5 本服务的费用、结算、发票开具等规则，参照本服务官方网站公布的相关内容（为保障您的权益请务必提前了解相关内容）。

3.3.6 您确认：若您已是同时您终止使用在开平服务中由宇信提供的相关云服务而使用本服务时，则：

（1）若您在开平服务中，有未使用完的云服务余额时，您同意，将前述余额委托宇信直接划转到您的本服务帐号中，用于抵扣您使用本服务的费用。

（2）若您在开平服务中有应用收益时，则，您同意，将您确认的用以抵扣本服务的费用的前述相应应用收益，委托宇信直接划转到您的本服务帐号中，用于抵扣您使用本服务的费用。

3.4 服务使用规则

3.4.1 本服务中可能会使用第三方软件或技术，若有使用，宇信保证已经获得合法授权。同时，宇信将按照相关法规或约定，对相关的协议或其他文件，进行展示。前述通过各种形式展现的相关协议或其他文件，均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您应当遵守这些要求。

3.4.2 您购买本服务后，仅可供自己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以转让、出售、

出租、合作等任何形式，有偿或无偿地将部分或全部的服务提供给他人使用。

3.4.3 您应自行对因使用本服务而存储在宇信服务器的各类数据等信息，在本服务之外，采取合理、安全的技术措施，确保其安全性，并对自己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自行安装软件、采取加密措施或进行其他安全措施等）所引起的结果承担全部责任。

3.5 产品运营

3.5.1 您应自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供产品及服务，履行相关义务，并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留相应的访问、使用等日志记录，包括但不限于发布的信息内容及其发布时间、互联网地址（IP）、域名等信息；

（2）国家有权机关向您依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应积极配合提供；

（3）主动履行其他您应依法履行的义务。

3.5.2 您在使用本服务时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利用本服务从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行为，也不得为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提供便利（包括但不限于为您的用户的行为提供便利等）：

（1）反对宪法所规定的基本原则的行为；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行为；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行为；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行为；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行为；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行为；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行为；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9）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合法权利的行为；

（10）虚构事实，隐瞒真相以误导、欺骗他人的行为；

（11）发布、传送、传播广告信息及垃圾信息的行为；

（1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

3.5.3 您在使用本服务时须遵守本协议以及宇信的相关要求，不得利用本服务从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行为，也不得为以下行为提供便利（包括但不限于为您的用户的行为提供便利等）：

（1）将本服务的云服务器用作虚拟服务器或用作磁盘空间进行出租，以及用作代理服务器（Proxy）或邮箱服务器；

（2）进行博彩、赌博游戏、“私服”、“外挂”等非法互联网活动；

（3）发布、传送、传播电子邮件广告、垃圾邮件（SPAM）；

（4）发布、传送、传播不受欢迎的或者未经请求的电子邮件、电子广告，或包含反动、色情等有害信息的电子邮件；

（5）建立或利用有关设备，配置、运行与所使用服务无关的程序或进程，导致大量占用本服务中的服务器内存、CPU 或者网络带宽资源，给本服务的系统或者本服务中的您所使用的其他网络、服务器（包括但不限于本地及外地和国际的网络、服务器等）、产品/应用等带来严重的负荷，影响本服务与国际互联网或者本服务与特定网络、服务器及本服务内部的通畅连接，或者导致本服务或

者本服务中的您所使用的服务器宕机、死机或者其他基于本服务的产品/应用不可访问等；

（6）进行任何破坏或试图破坏网络安全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以病毒、木马、恶意代码、钓鱼等方式，采取对其他网站、服务器进行恶意扫描、非法侵入系统、非法获取数据等；

（7）进行任何改变或试图改变本服务提供的系统配置或破坏系统安全的行为；

（8）利用技术或其他手段破坏及扰乱本服务的运营以及其他用户对本服务的使用；

（9）以任何方式干扰或企图干扰宇信任何产品或任何部分、功能的正常运行，或者制作、发布、传播上述工具、方法等；

（10）进行任何可能违反诚实信用、公序良俗、公众道德等行为；

（11）宇信认为可能侵害宇信或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12）其他违反本协议及相关协议、规则的行为。

3.6 法律责任

3.6.1 您承诺会按照本协议及相关协议、规则等支付相关费用。否则，每延期一日，您应当向宇信支付所欠费用千分之一的滞纳金。同时，宇信或宇信的关联公司有权随时单方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措施中的一种或多种，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1） 宇信从宇信或关联公司应支付给您或您的关联公司的任何费用中直接抵扣；

（2）宇信或关联公司暂停向您或您的关联公司结算或支付任何费用；

（3）禁止您或关联公司名下所有已申请的宇信智能云服务的使用；

（4）封停您或关联公司的后台管理入口；

（5）删除您在使用本服务中存储的任何数据；

（6）其他宇信为维护自己权益可以采取的措施。

3.6.2 若宇信自行发现或根据相关部门的信息、权利人的投诉等，发现您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的，宇信有权根据自己的独立判断并随时单方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种或多种：

（1）删除、屏蔽相关内容或断开链接等；

（2）要求您立即更换、修改内容；

（3）限制、中止您使用本服务；

（4）终止您使用本服务，解除协议关系；

（5）追究您的法律责任；

（6）其他宇信认为适合的处理措施。

3.6.3 您因违反本协议约定所引起的纠纷、责任等一概由您负责，宇信也无需向您退还任何费用，而由此给您带来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通信中断、相关数据清空、未使用服务费用作为违约金而归宇信所有等），由您自行承担，造成宇信或他人损失的，您也应予以赔偿。

4. 宇信的权利义务

4.1 宇信会根据您选择的服务以及交纳费用的情况向您提供相应的服务。

4.2 保护您的信息安全是宇信的一项基本原则，未经您的同意，宇信不会向宇信以外的任何公司、组织和个人披露、提供您的信息，但下列情形除外：

（1）依据本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规则等规定可以提供的；

（2）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可以提供的；

（3）行政、司法等政府部门要求提供的；

（4）您同意宇信向第三方提供；

（5）为解决举报事件、提起诉讼而需要提供的；

（6）为防止严重违法行为或涉嫌犯罪行为发生而采取必要、合理行动所必须提供的。

4.3 尽管宇信对您的信息保护做了极大的努力，但是仍然不能保证在现有的安全技术措施下，您的信息绝对安全。您的信息可能会因为不可抗力或非宇信因素造成泄漏、被窃取等，由此给您造成损失的，您同意宇信可以免责。

5.服务保证

5.1 说明

宇信为您所购买的云服务制定服务等级指标，并向您承诺提供数据管理和业务质量方面最大程度的保障。同时，宇信有权根据变化适时对部分指标作出调整。

5.2 云数据库服务

5.2.1 数据存储的持久性

合同期内承诺每月用户的数据存储持久性为９９.９９９９９９９９９９％.

5.2.2 数据可销毁性

在用户要求删除数据或设备在弃置、转售前宇信将采取磁盘低级格式化操作彻底删除用户所有数据，并无法复原，硬盘到期报废时将进行消磁。

5.2.3 数据可迁移性

宇信将提供标准的数据库文件格式的数据服务，并支持用户通过宇信提供的导入导出工具转存为标准的 sql 文件，方便用户迁入云数据库，或者迁出到用户的虚拟主机或者本地服务器上。

5.2.4 数据私密性

宇信通过配置防火墙策略，采用白名单过滤机制进行网络隔离，通过数据库实例的用户名，密码和关闭数据库实例的权限控制机制来保证同一资源池用户数据互不可见。

5.2.5 数据知情权

（1）用户对数据存储的数据中心位置有知情权；

（2） 用户对数据备份数量以及备份数据存储的数据中心位置有知情权

（3）帮助用户选择网络条件最好的数据中心存储数据，冷备则是根据资源利用情况动态分配，用户默认无需选择数据中心和冷备中心位置。

（4）用户已知两个数据中心要遵守的当地的法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相

关法律。

（5）用户所有数据不会提供给任意第三方，除政府监管部门监管审计需要。用户所有数据不会存在国外数据中心或用于国外业务或数据分析。用户的行为日志会用于数据库运行状态的数据分析，但不会对外呈现用户个人信息数据。

5.2.6 数据可审查性

宇信在依据现有法律法规体系下，出于配合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或安全取证调查等原因的需要，在符合流程和手续完备的情况下，可以提供云数据库相关信息，包括关键组件的运行日志、运维人员的操作记录、用户操作记录等信息。

5.2.7 业务功能

宇信提供的云数据库实例的服务功能，具体包括实例申请，登陆，数据库增删改查，冷备提取，数据回档，数据导入，多线程数据导入导出工具，运维数据查询，密码重置。所有功能均已提供详细的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文档。每项会影响用户数据结果的功能的变更均通过宇信智能云客服通知用户。

5.2.8 业务可用性

（1） 云数据库承诺 99.95%的业务可用性，即用户每月业务可用时间为 30 天*24 小时*60 分钟*99.95%=43178.4 分钟，即存在43200-43178.4=21.6 分钟的不可用时间，其中业务不可用的统计单元为用户 单业务实例。

（2）业务故障的恢复正常时间 5 分钟以下，不计入业务不可用性计算中，不可用时间指业务发生故障开始到恢复正常使用的时间，包括维护时间。

5.2.9 业务资源调配能力

宇信承诺用户，申请计算资源扩容时，现有资源 50%以下容量，并且扩容实例资源小于 10 个，1 小时完成；申请资源小于 30 个，24 小时内完成；多于 30 个，请联系宇信智能云客服咨询完成时间。每次单用户最大可扩展 100%容量，最小 25GB 的容量。

5.2.10 故障恢复能力

宇信提供专业团队 7x24 小时帮助维护。

5.3 高速存储

5.3.1 数据存储的持久性

数据存储的持久性是指在合同期内数据保存不丢的概率，即每月完好 key-value 数量/（每月完好 key-value 数量+每月丢失 key-value 数量）。以自然月为统计周期，不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

高速存储的持久性为 99.999999%.意味每月用户存储 108 个 key-value 合同期内不丢失的概率为 99.999999%，即每月只有 1 个 key-value 丢失的可能性。

5.3.2 数据可销毁性

数据可销毁性是指户要求删除高速存储表数据时，数据将从内存以及磁盘中删除，并且原磁盘使用空间将会被覆盖，从而实现彻底删除，无法复原。

下线的存储服务器报废时，磁盘通过消磁销毁里面的数据。

5.3.3 数据可迁移性

高速存储提供表数据导入和导出功能。导入和导出的数据文件按照 高速存储的备份文件格式组织。文件组织格式可以提供给用户。

5.3.4 数据私密性

高速存储通过鉴权中心防火墙机制，限制只能被同一云账号的服务器访问，从而隔离其他账号的非法访问。

5.3.5 数据知情权

用户对存储在高速存储的数据有以下知情权：

（1） 数据存储的数据中心位置（可以通过宇信智能云客服咨询）；

（2） 数据备份数量以及备份数据存储的数据中心位置（可以通过宇信智能云客服咨询）；

（3） 用户有权选择本身数据的数据中心位置，无权选择备份数据的数据中心位置；

（4） 存储数据所在地与数据中心相关法律（可以通过宇信智能云客服咨询）；

（5） 用户所有数据不会提供给任意第三方，除政府监管部门监管审计需要。用户所有数据不会存在国外数据中心或用于国外业务或数据分析。

（6）高速存储不会分析用户存储的数据。

5.3.6 数据可审查性

宇信在依据现有法律法规体系下，出于配合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或安全

取证调查等原因的需要，在符合流程和手续完备的情况下，可以提供云存储相关信息，包括关键组件的运行日志、运维人员的操作记录、用户操作记录等信息。

5.3.7 业务功能

高速存储提供购买、数据增删改查、数据导入、数据导出、表扩容、表缩容、表退还、自助清理、查看监控信息、运营数据查看 API 等功能。所有功能均已提供详细的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文档。每项会影响用户数据结果的功能变更均通过宇信智能云客服、电话或者邮件方式通知用户。

5.3.8 业务可用性

业务可用性是指在合同期内高速存储可用的概率，即（总服务时间 — 无法提供正常服务时间×受影响的访问比例）/ 总服务时间×100%.以自然月为统计周期，不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无法提供正常服务的时间定义为从业务无法访问高速存储算起，到高速存储服务恢复至正常水平结束的时间如果超过 5 分钟则计入无法提供正常服务的时间。受影响的访问比例定义为（故障前 5 分钟的访问数量-故障时成功访问的数量）/故障前 5 分钟的访问数量×100%

业务更换接入机，或者接入机死机但是业务自身没有使用高速存储提供的多台接入机做容灾而导致不可访问，或者其他业务自身的原因而导致的不可访问，不计入无法提供正常服务时间。

数据库高速存储提供 99.95%的可用性。即业务每月 100%的数据可用时间应为 30*24*60*99.95%分钟 = 43178.4 分钟，即存在 43200-43178.4=21.6 分钟 100%数据不可以访问的可能性。

5.3.9 业务资源调配能力

表扩容

数据库高速存储的扩容包括存储扩容、 接口扩容和端口扩容。

存储容

数据库高速存储会自动为每个表每日预留约 20%的空间作为数据增长 buffer.例如表的使用空间为 80G，则会分配 96G 作为表的占用空间。如果表的数据日增长量超过 20%，请提前 3 个工作日填写工单存储扩容进行申请。 数据库高速存储扩容能够在线进行，不影响读写服务。

接口/端口扩容：

请提前 3 个工作日填写工单接口/端口扩容进行申请。

表缩容

表缩容指的是减少表的占用空间，也即存储缩容。因为需要预留缓冲空间，缩容后表使用率不会超过 80%.表缩容的最小粒度是 1GB，如果缩容会造成使用率超过 80%，则不能进行缩容。

例如：

表占用空间为 2GB，使用率为 41%，这种情况就不能缩容了，因为减少 1GB 后，表的使用率会超过 80%.

如果表使用率持续 3 天以上都小于 70%，则系统将启动自动缩容。如果发现没有自动缩容，请联系宇信智能云客服技术支持。

5.3.10 故障恢复能力

自动化恢复故障

Cache 机器机架掉电或者故障

主备 Cache 部署在不同机架、不同交换机，如果主 cache 掉电，会自动切换到备 Cache 服务。备 Cache 掉电不影响服务。 如果主机或者备机故障，在主机或者备机正常提供服务的同时，把这对机器上的数据迁移到新的 Cache 对。

需要用户参与处理的故障

1. 接入机故障

提供多台位于不同交换机、不同机架的机器给用户，如果某台接入机故障，数据库高速存储仍然能够提供正常服务，并通知用户把故障接入机剔除。

2. 整个数据中心掉电

服务暂时不可访问，由于存储机配有磁盘镜像和操作流水，掉电重启后自行重建内存。数据中心掉电时，将通过电话或 QQ 等方式告知用户。

6.补偿

6.1 适用范围

适用于由宇信云故障原因导致开发者的云服务器、云数据库、数据库高速存储、弹性 Web 引擎不可正常使用或完全不可访问，以及宇信云故障导致的网站（开发者服务网站）无法访问时，开发者要求宇信针对事故/故障而进行的补偿。

6.2 补偿标准原则

将按照 与甲方签订的商务合同进行补偿。

故障持续时间按小时计算：

故障持续时间=故障影响结束时间-故障影响开始时间。 故障时间于1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7. 关于免责

7.1 鉴于网络服务的特殊性，您同意宇信在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可以随时变更、中断或终止部分或全部的服务，也无需向您承担任何责任。但是，宇信会尽可能事前通知您，以便您做好相关数据的转移备份以及业务调整等，以保护您的合法权益。

7.2 为了向您提供更完善的服务，宇信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地对提供本服务的平台或相关设备进行检修、维护、升级等，如因此类情况造成相关服务在合理时间内中断或暂停的，宇信无需向您承担任何责任。

7.3 您理解并同意：宇信的服务是按照现有技术和条件所能达到的现状提供的。宇信会尽最大努力向您提供服务，确保服务的连贯性和安全性；但宇信不能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毫无瑕疵，也无法随时预见和防范法律、技术以及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病毒、木马、黑客攻击、系统不稳定、第三方服务瑕疵、政府行为等原因可能导致的服务中断、数据丢失以及其他的损失和风险。所以您也同意：即使宇信提供的服务存在瑕疵，但上述瑕疵是当时行业技术水平所无法避免的，其将不被视为宇信违约，同时，由此给您造成的数据或信息丢失等损失宇信将予以免责。

7.4 您理解并同意：在使用本服务的过程中，可能会遇到不可抗力等风险因素，使本服务发生中断。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且对

一方或双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出现上述情况时，宇信将努力在第一时间与相关单位配合，及时进行修复，但是由此给您造成的损失宇信将予以免责。

7.5 宇信对以下情形导致的服务中断或受阻不承担责任：

（1）受到计算机病毒、木马或其他恶意程序、黑客攻击的破坏；

（2）您或宇信的电脑软件、系统、硬件和通信线路出现故障；

（3）您操作不当；

（4）您通过非宇信授权的方式使用本服务；

（5）其他非宇信过错、宇信无法控制或合理预见的情形。

8. 服务的中止或终止

8.1 如您书面通知宇信不接受经宇信修改的新的服务协议的，宇信有权随时暂停或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

8.2 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您无法继续使用本服务或宇信无法提供本服务的，任何一方均有权随时终止协议。

8.3 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暂停或终止条件发生或实现的，宇信有权随时暂停或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

8.4 由于您违反本协议约定，宇信依约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后，如您后续再直接或间接，或以他人名义注册使用本服务的，宇信有权直接单方面暂停或终止提供本服务。

8.5 如本协议或本服务因为任何原因终止的，对于您的本服务帐号中的全部

数据或您因使用本服务而存储在宇信服务器中的数据等任何信息，宇信会将该等信息予以删除。

8.6 如本协议或本服务因为任何原因终止的（包括但不限于您欠费），您应自行处理好关于数据等信息的备份、费用结算以及与您用户之间的关系等相关事项。

9. 关于通知

9.1 宇信可能会以网页公告、网页提示、电子邮箱、手机短信、常规的信件传送、您注册的本服务账户的管理系统内发送站内信等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向您送达关于本服务的各种规则、通知、提示等信息，这些信息一经宇信公布或发送，即视为送达，对您产生约束力。

9.2 由于您未及时查看相关信息内容，或您提供的电子邮箱、手机号码、通讯地址等信息错误，导致您未收到相关规则、通知、提示等信息的，一切后果及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9.3 您同意宇信或宇信的合作伙伴可以向您的电子邮件、手机号码等发送可能与本服务不相关的其他各类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广告等。

9.4 若您有事项需要通知宇信的，应当通过宇信对外正式公布的通信地址、电子邮箱等途径书面通知宇信。

10. 知识产权

10.1 宇信是与本服务相关的知识产权的权利人。本服务的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以及与本服务相关的所有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音频、视频、图表、界面设计、版面框架、有关数据或电子文档

等）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相应的国际条约保护，宇信依法享有上述相关知识产权，但相关权利人依照法律规定应享有的权利除外。非经宇信或其他权利人书面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修改、复制、公开传播、改变、散布、发行或公开发表相应内容。

10.2 未经宇信书面许可，您不得使用宇信的任何知识产权，也不得模仿使用宇信的任何标识，不得使用与宇信产品标识近似的标识，以免造成用户混淆。如您需使用宇信的知识产权，应得到宇信的书面许可，且不得用于约定外的任何用途……

10.3 您仅拥有依照本协议约定合法使用本服务或相关 API 的权利，与本服务相关的 API 的著作权、专利权等相关全部权利归宇信所有。未经宇信书面许可，您不得违约或违法使用，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售、转让、转授权宇信的代码、API 及开发工具等。

11. 其他

11.1 协议的生效与变更

您使用本服务即视为您已阅读并同意受本协议的约束。宇信有权在必要时修改本协议条款。您可以在相关页面中查阅最新的协议条款。本协议条款变更后，如果您继续使用本服务，即视为您已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如果您不接受修改后的协议，应当停止使用本服务。

11.2 协议签订地

本协议签订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

11.3 适用法律

本协议的成立、生效、履行、解释及纠纷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不包括冲突法）。

11.4 争议解决

若您和宇信之间发生任何纠纷或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的，双方均同意将纠纷或争议提交本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11.5 条款标题

本协议所有条款的标题仅为阅读方便，本身并无实际涵义，不能作为本协议涵义解释的依据。

11.6 条款效力

本协议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其余条款仍有效，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保密字